

股票代碼：3013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百零一年及一百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六段27號2-6樓  
電話：(02)2797-3999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二、目 錄	1
三、合併資產負債表	2
四、合併損益表	3
五、合併現金流量表	4
六、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5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5~6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6~13
(四)關係人交易	12~13
(五)抵質押之資產	13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3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	13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13
(九)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4
3.大陸投資資訊	14
(十)營運部門資訊	15
(十一)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說明	15~18

自行編制，未經會計師核閱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09.30	100.09.30		101.09.30	100.09.30
	金額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三(一))	\$ 328,599	311,747	8%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三(三))	828,057	996,770	2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8,031	19,144	1%		
存貨淨額(附註三(四))	283,678	252,759	6%		
預付貨款及其他	22,068	92,131	2%		
受限制資產(附註三(十一))	16,600	39,600	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二))	7,324	27,432	1%		
	<u>1,574,357</u>	<u>1,739,583</u>	<u>44%</u>		
<b>基金及投資：</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3,835	203,835	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	7,620	-		
	<u>203,835</u>	<u>211,455</u>	<u>5%</u>		
<b>固定資產(附註三(五)及五)：</b>					
土地	261,585	261,585	7%		
建築物及附屬設備	903,887	912,334	23%		
機器設備	1,070,021	973,431	25%		
其他設備	116,112	116,364	3%		
減：累計折舊	2,351,605	2,263,714	58%		
預付設備款	(850,843)	(857,253)	(22)%		
	<u>52,950</u>	<u>7,233</u>	<u>-</u>		
	<u>1,553,712</u>	<u>1,413,694</u>	<u>36%</u>		
	<u>197,228</u>	<u>202,499</u>	<u>5%</u>		
<b>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及其他(附註三(六))</b>					
其他資產：					
出租及待出租資產(附註三(五)及五)	206,609	207,847	5%		
受限制資產	132,000	102,000	3%		
預付退休金及其他	77,455	70,949	2%		
	<u>416,064</u>	<u>380,796</u>	<u>11%</u>		
<b>資產總計</b>	<u>\$ 3,945,196</u>	<u>\$ 3,948,027</u>	<u>100%</u>		
<b>負債及股東權益</b>					
<b>負債：</b>					
短期借款(附註三(七))	2100	21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40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附註四)	2150	2150			
應付所得稅	2160	216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170	217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三(八))	2270	2270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三(八))	2420	2420			
其他負債：					
合併獎項及其他	2861	2861			
負債合計	11611	11611			
股東權益(附註三(九))：					
普通股股本	3110	3110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3210	321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335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420	3420			
庫藏股票	3511	3511			
股東權益合計	27455	27455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3,945,196</u>	<u>\$ 3,948,027</u>	<u>100%</u>		



會計主管：羅志吉

(請詳閱會計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高明哲



董事長：林本和

~2~

自行編制，未經會計師核閱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第三季		100年度第三季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	\$ 2,081,956	101	2,565,651	101
4190 減：銷貨折讓	22,556	1	26,769	1
營業收入淨額	2,059,400	100	2,538,882	100
5110 銷貨成本	1,764,535	86	2,209,118	87
營業毛利	294,865	14	329,764	13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97,183	5	105,215	4
6200 管理費用	216,253	11	232,778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0,741	2	58,987	2
	364,177	18	396,980	15
6900 營業淨利	(69,312)	(3)	(67,216)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926	-	1,892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4,981	-	20,381	1
7480 其他	17,283	1	16,343	1
	24,190	1	38,616	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5,454	1	12,772	1
7880 其他	1,305	-	7,277	-
	16,759	1	20,049	1
7900 稅前淨利	(61,881)	(3)	(48,649)	(2)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7,317)	-	(6,842)	-
本期淨利(損)	\$ (54,564)	(3)	(41,807)	(2)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單位：元)	\$ (0.34)	(0.30)	\$ (0.26)	(0.2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木和



經理人：高明哲



會計主管：羅志吉



自行編制 未經會計師核閱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第三季	100年度第三季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淨利(損)	\$ (54,564)	(41,807)
調整項目：		
折舊及各項攤提	127,343	106,85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減少(增加)	(38,114)	117,044
存貨淨額減少(增加)	(93,530)	186,81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7,412)	(17,433)
其它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36,374	27,926
預付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5,666	(7,844)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20,658	(225,015)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	(18,377)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55,007	51,584
其他	(3,060)	(34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68,368</u>	<u>179,395</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置固定資產	(269,635)	(169,773)
購置無形資產	(3,935)	(1,723)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46,000)	(66,000)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27,248	-
其他	434	40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91,888)</u>	<u>(237,089)</u>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發放現金股利	-	(150,466)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3,611	105,093
長期借款增加	440,000	90,000
長期借款減少	(351,000)	(21,000)
買回庫藏股	(35,261)	(53,998)
其他	609	82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7,959</u>	<u>(29,549)</u>
匯率影響數	113	1,818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減少)數	(55,448)	(85,425)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384,047	397,172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 328,599</u>	<u>311,74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15,420	13,593
本期支付所得稅	141	30,29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	340,0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木和



經理人：高明哲



會計主管：羅志吉



#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自行編制，未經會計師核閱

###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表係依照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為更瞭解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應將本合併財務季報表與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一併參閱。除下段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表之重要會計政策與前述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每會計年度之第一季、半年度、前三季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三季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合併主體之子公司及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比例如下：

<u>投資公司名稱</u>	<u>子公司名稱</u>	<u>業務性質</u>	<u>101年第三季 持股%</u>	<u>100年第三季 持股%</u>
本公司	頂都國際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頂都國際	頂智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	爵榮國際	電腦機殼及相關零件 之生產、銷售	100%	100%
頂智公司	晟銘杭州	電腦機殼及相關零件 之生產、銷售	100%	100%
爵榮國際	東莞成銘	電腦機殼及相關零件 與手機零組件之生產 、銷售	100%	100%

本公司與上述列入合併主體之子公司合併簡稱為「合併公司」。合併公司間之重大內部交易及因此等交易所含之未實現內部損益均已於合併報表中銷除。

####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第一季財務季報表不具重大影響。

(二)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

##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合併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季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b>101.9.30</b>	<b>100.9.30</b>
零用金	\$ 1,262	1,078
支票及活期存款	327,337	310,669
定期存款	-	-
合 計	<b>\$ 328,599</b>	<b>311,747</b>

#### (二)金融資產

	<b>101.9.30</b>	<b>100.9.30</b>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債券－德意志銀行國際版債券	\$ 7,324	27,432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債券－德意志銀行國際版債券	\$ -	7,620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十六日按面額(美金250千元)購入德意志銀行所發行之三年期，固定利率為2.8%，每年七月十六日付息之國際金融債券，該債券到期日為民國一〇二年七月十五日。

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無未結清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另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因遠期外匯合約認列之損益分別為利益0元及損失306千元。

####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b>101.9.30</b>	<b>100.9.30</b>
應收票據	\$ 341	-
應收帳款	829,265	997,927
減：備抵呆帳	(1,549)	(1,157)
	<b>\$ 828,057</b>	<b>996,770</b>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到期期間短之流動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四)存 貨

	<u>101.9.30</u>	<u>100.9.30</u>
製成品及商品	50,740	143,991
在製品	64,551	40,951
原物料	<u>168,387</u>	<u>67,817</u>
合 計	<u>\$ 283,678</u>	<u>252,759</u>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三季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營業成本分別為12,903千元及18,018千元。

(五)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待出租資產及非供營業使用之資產

1.合併公司將部份建物出租，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三季認列之租金收入分別為9,654千元及7,654千元。

(1)出租資產明細如下：

	<u>101.9.30</u>	<u>100.9.30</u>
土 地	\$ 152,640	152,640
建 築 物	<u>63,116</u>	<u>63,117</u>
	215,756	215,757
減：累計折舊	<u>(9,147)</u>	<u>(7,910)</u>
	<u>\$ 206,609</u>	<u>207,847</u>

(2)主要出租資產之出租條件如下：

地 點	租 期	承 租 人	租金收取方式
台北市內湖區 瑞光路一樓	95.09~105.10	全家便利商店 (股)有限公司	99.10~102.10每月187千元； 102.11~104.10每月193千元 ；104.11~105.10每月198千元。
台北市內湖區 民權東路一樓	95.05~ 105.04	玉山商業銀行 (股)有限公司	每月600千元。
台北市內湖區 民權東路三樓	100.08.01~ 105.07.31	財團法人晟銘文教 基金會	每月286千元

(3)上述主要出租資產，依已簽訂租約，估計未來應收租金總額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1.10~102.09	\$ 12,872
102.10~103.09	12,933
103.10~104.09	12,939
104.10~105.09	9,431
105.10	<u>198</u>
合 計	<u>\$ 48,373</u>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六)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

合併公司位於中國大陸廣東省東莞市廈崗第四工業區個人電腦機殼加工廠土地之使用權明細如下：

	<u>101.9.30</u>	<u>100.9.30</u>	攤銷期間
民國九十年七月取得	\$ 156,780	\$ 161,425	90.07~135.07
民國九十六年十月取得	<u>32,019</u>	<u>32,937</u>	96.10~135.07
	<u>\$ 188,799</u>	<u>194,362</u>	

(七)短期借款

	<u>101.9.30</u>	<u>100.9.30</u>
信用借款	\$ 349,206	366,784
擔保借款	<u>140,000</u>	<u>70,000</u>
	<u>\$ 489,206</u>	<u>436,784</u>
未使用額度	<u>\$ 505,809</u>	<u>700,296</u>
利率區間	<u>1.14%~1.83775%</u>	<u>0.86%~1.75%</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三季之短期擔保借款，係以土地、建築物、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國際債券及定存單提供擔保，請詳附註六。

(八)長期借款

貸款銀行	借款性質	還款期間	<u>101.9.30</u>	<u>100.9.30</u>
兆豐國際商銀	購置不動產	94.11~109.11，每3個月為一期，計52期。(註)	104,000	120,000
華南銀行	"	94.11~114.11每月還本息，計240期。(註)	138,000	150,000
兆豐國際商銀	充實中期營運資金	104.5到期一次還本。	<u>440,000</u>	<u>340,000</u>
			682,000	61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340,000)
			<u>\$ 682,000</u>	<u>270,000</u>
未動支額度			<u>\$ 280,000</u>	<u>50,000</u>

(註)本公司考量營運資金使用狀況提前清償部分借款。

1. 本公司為充實中期營運資金分別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九日及一〇一年五月二日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主辦銀行)等銀行簽訂三年期聯合授信合約，總額度均為720,000千元，其中民國

##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九十八年六月九日之三年期聯合授信合約因考量營運資金使用狀況提前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清償全部借款。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共動用440,000千元作為充實營運之用，依據合約，本公司承諾借款期間每年應依各該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其他財務比率。

2. 本公司聯合授信合約由林木和先生擔任連帶保證人，請詳附註五。
3.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之利率區間分別為1.75%~2.62%及1.75%~2.6%  
。另，本公司已提供上述長期借款擔保品，請詳附註六。
4.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餘額於未來各年度應償還金額如下：

<u>期 間</u>	<u>金 額</u>
101.10.01~102.09.30	\$ -
102.10.01~103.09.30	21,000
103.10.01~104.09.30	468,000
104.10.01~105.09.30	28,000
105.10.01~106.09.30	28,000
106.10.01以後	<u>137,000</u>
合 計	<u>\$ 682,000</u>

### (九)股東權益

#### 1. 股 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藏股2,910千股，上開減資基準日為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日日本公司經股東常會決議每股配發現金股利0.8元，計150,465千元。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2,472,000千元，實收股本分別為1,851,710千元及1,880,810千元，每股面額10元。

####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1.9.30</u>	<u>100.9.30</u>
股票溢價	\$ 16,042	16,294
庫藏股票交易	-	<u>11,799</u>
	<u>\$ 16,042</u>	<u>28,093</u>

依公司法規定，自民國一〇〇年起，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依公司法可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所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4. 盈餘分配之限制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撥員工紅利比率至少不低於百分之二，董監事報酬不高於百分之二。其餘額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股利分配，並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承認後分配之。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為電子業，正處於「穩定成長期」，為考量本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資金需求，採取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須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以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惟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分派總股利之百分之十，並視投資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發放。

### 5.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股東權益及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庫藏股，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庫藏股變動明細如下：

：

	101年前三季		100年前三季	
	股數(千股)	金額	股數(千股)	金額
期初庫藏股	4,126	\$ 101,042	-	\$ -
本期增加	1,784	35,261	2,128	53,998
本期註銷	2,910	57,197	-	-
期末庫藏股	<u>3,000</u>	<u>\$ 79,106</u>	<u>2,128</u>	<u>\$ 53,998</u>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庫藏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因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予以註銷。另，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6.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均為累積虧損，無需認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費用。

7.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日及九十九年六月九日分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之員工紅利、董事與監察人酬勞如下：

	99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12,000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500
	\$	<u>13,500</u>

##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如下：

	99年度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情形	財務報告 認列之金額	差異數
	員工紅利	\$ 12,000	12,000
董監酬勞	1,500	1,200	300
	\$ 13,500	13,200	300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之差異，係因九十九年度營運狀況良好增加董監酬勞，差異數視為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 (十)每股虧損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基本每股虧損之計算如下：

	101年第三季		100年第三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損)	\$ (61,880)	(54,564)	(48,649)	(41,807)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82,254	182,254	187,912	187,912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0.34)	(0.30)	(0.26)	(0.22)

### (十一)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三季，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101.9.30		100.9.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受限制銀行存款－				
流動	\$ 16,600	16,600	39,600	39,6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非流動	132,000	132,000	102,000	102,000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	7,324	7,324	35,052	35,052
資產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				
期)	\$ 682,000	682,000	610,000	610,000

##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2.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流動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銀行借款、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等。
- (2)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及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合併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利率為準，經評估公平價值接近帳面價值。
-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採用攤銷後成本計算，因發行時之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故其攤銷後成本與公平價值相近。

### 3. 財務風險資訊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以外幣計價之銀行存款及應收應付帳款等，其公平價值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

#### (2) 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損失的風險，因合併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商品交易之相對人，係信用卓著之國際金融機構，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B.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銀行存款及應收帳款等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及銀行存款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另，合併公司營業收入佔10%以上之客戶銷售金額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三季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分別為61%及54%，該等客戶以往獲利及信用記錄良好，為降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以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借款餘額計算，市場利率每增加1%，將增加合併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出11,712千元。

## 四、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晟銘電子(寧波)有限公司(晟銘寧波)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財團法人晟銘文教基金會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匯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匯智)	其負責人與本公司董事長具二親等關係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

	101年第三季		100年第三季	
	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費 %	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費 %
晟銘寧波	\$ 136,932	11	177,295	11

合併公司委託晟銘寧波加工生產，購價係最終售價之特定比例。對晟銘寧波採月結60天付款。

2.應付票據及帳款

因上述銷售及進貨而產生之應收及應付票據及帳款及預付貨款明細如下：

	101.9.30		100.9.30	
	金額	%	金額	%
應付帳款：				
晟銘寧波	\$ 81,470	15	112,370	20

3.租 賃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八月起將部分辦公樓層及雜項設備出租予晟銘文教基金會，租金逐月收取。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之租金收入分別為2,517千元及571千元。

4.保 證

本公司聯合授信合約，其總額度為720,000千元由林木和先生擔任連帶保證人。

五、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已設定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如下：

資產名稱	擔保標的	帳面價值	
		101.9.30	100.9.30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			
土地	長短期借款	\$ 414,226	414,226
建築物	“	192,136	196,860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短期借款	-	27,432
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單			
—流動	短期借款、一年到期之		
	長期借款	102,600	600
—非流動	行政救濟程序	-	39,000
		\$ 754,962	780,118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無。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適用。

(三) 大陸投資資訊：不適用。

(四)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三季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 1. 民國一〇一第三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 比率
1	爵榮國際	本公司	1	營業收入	132,806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授信期間為依資金需求收款	3%
2	爵榮國際	頂都國際	2	應收帳款	169,911	短期資金融通	5%
3	東莞成銘	本公司	1	營業收入	1,420,850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授信期間為依資金需求收款	36%

#### 2. 民國一〇〇年第三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 比率
1	爵榮國際	本公司	1	營業收入	207,645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授信期間為依資金需求收款	5%
2	爵榮國際	頂都國際	2	應收帳款	176,784	短期資金融通	5%
3	東莞成銘	本公司	1	營業收入	1,765,356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授信期間為依資金需求收款	45%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0.代表母公司。

1.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子公司對母公司。

2.子公司對子公司。

3.母公司對子公司。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部門別財務資訊：

	<u>101年第三季</u>	<u>100年第三季</u>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059,400	2,538,882
部門損益	\$ (54,564)	(41,807)
部門總資產	\$ 3,945,196	3,948,027

本公司主要產銷電腦機殼及手機零組件，係單一產業部門。

十一、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說明：

- (一)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99年2月2日金管證審字第0990004943號函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2年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高明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情形
1. 評估階段：(99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 訂定採用IFRS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之差異 ◎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 人事部門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內部控制部門、 資訊部門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2. 準備階段：(100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 決定如何依IFRSs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內部控制部門、 資訊部門 人事部門	已完成  已完成 積極進行中 積極進行中
3. 實施階段：(101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 蒐集資料準備依IFRSs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比較財務報表 ◎ 依IFRS編製財務報表	資訊部門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已完成 積極進行中  積極進行中



##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 謹就合併公司初步評估目前會計政策與依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調節表

項 目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1)	1,668,327	(9,382)	1,658,945
無形資產(2)	199,037	(192,971)	6,066
其他資產(1)、(2)、(3)、(4)、(5)、(6)及(7)	1,908,065	209,098	2,117,163
<b>總資產</b>	<b>3,775,429</b>	<b>6,745</b>	<b>3,782,174</b>
流動負債(5)	1,499,145	8,512	1,507,657
其他負債(1)及(6)	271,992	7,737	279,729
<b>總負債</b>	<b>1,771,137</b>	<b>16,249</b>	<b>1,787,386</b>
股本	1,880,810	0	1,880,810
預收股本	0	0	0
資本公積	28,093	0	28,093
保留盈餘(5)及(6)	205,340	(9,504)	195,836
非控制權益	0	0	0
其他股東權益項目	(109,951)	0	(109,951)
<b>股東權益</b>	<b>2,004,292</b>	<b>(9,504)</b>	<b>1,995,598</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b>	<b>3,775,429</b>	<b>6,745</b>	<b>3,782,174</b>

### 2. 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資產負債調節表

項 目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1)	1,574,357	(7,179)	1,567,178
無形資產(2)	197,228	(188,799)	8,429
其他資產(1)、(2)、(3)、(4)、(5)、(6)及(7)	2,173,611	200,188	2,373,799
<b>總資產</b>	<b>3,945,196</b>	<b>4,210</b>	<b>3,949,406</b>
流動負債(5)	1,340,652	8,566	1,349,218
其他負債(1)、(6)	691,627	5,074	696,701
<b>總負債</b>	<b>2,032,279</b>	<b>13,640</b>	<b>2,045,919</b>
股本	1,851,710	0	1,851,710
資本公積	16,042	0	16,042
保留盈餘(5)及(6)	134,731	(9,430)	125,301
非控制權益	0	0	0
其他股東權益項目	(89,566)	0	(89,566)
<b>股東權益</b>	<b>1,912,917</b>	<b>(9,430)</b>	<b>1,903,487</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b>	<b>3,945,196</b>	<b>4,210</b>	<b>3,949,406</b>

##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3. 民國 101 年第三季損益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營業收入	2,059,400	0	2059,400
營業成本	1,764,535	0	1,764,535
營業毛利	294,865	0	294,865
營業費用(5)及(6)	364,177	(89)	364,088
營業淨利	(69,312)	(89)	(69,40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4,190	0	24,190
營業外支出及費用	16,759	0	16,759
稅前淨利	(61,881)	(89)	(61,970)
所得稅費用(利益)(5)及(6)	(7,317)	15	(7302)
稅後淨利(損)	(54,564)	(74)	(54,638)
歸屬：			
- 母公司(8)	0	0	0
- 非控制權益(8)	0	0	0
合計	(54,564)	(74)	(54,638)

### 4. 各項調節說明

- (1) 合併公司於所得稅估列時，考量各項投資抵減及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 IFRSs 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並考量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法定租稅抵銷權及預期實現年度，重新分類之；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9 月 30 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金額分別為 9,382 千元及 7,179 千元，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原以淨額表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預期實現年度重新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8,236 千元及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原以淨額表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預期實現年度重新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之為 5,050 千元。
- (2) 合併公司以租賃形式取得之土地使用權以營業租賃處理，其為取得租賃權益所支付之款項依 IFRSs 應作為預付租賃款，並於租賃期間內按所提供之效益型態攤銷；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9 月 30 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帳列無形資產項下之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預付長期租金之金額分別為 192,971 千元及 188,799 千元。
- (3) 合併公司經評估部份土地及房屋建築持有之目的係為轉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利益，並依此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9 月 30 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於出租資產項下之土地及房屋建築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之金額分別為 207,537 千元及 206,609 千元。
- (4) IFRS 未將預付設備款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合併公司依其性質重分類為其他資產項下之預付款項分別為 23,245 千元及 52,950 千元。
- (5) 合併公司對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給與之累積帶薪假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依此，合併公司將支付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認列為應計負債分別為 8,512 千元及 8,566 千元及此項調整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而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 1,447 千元及 1,456 千元，並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9 月 30 日調整保留盈餘減少皆為 7,065 千元。  
另，民國 101 年第三季因累積帶薪假預期成本認列為薪資費用增加計 53 千元及產生所得稅利益 9 千元。
- (6) 合併公司提供與員工之退職後確定福利計劃，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其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依我國會計準則原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攤銷並認列於損益，合併公司採用 IFRS 第一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 IFRS 1)選擇豁免之規定，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將該等精算損益調整保留盈餘減少計 2,439 千元及確定員工福利資產減少為 2,938 千元，因此項調整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而減少遞延所得稅負債計 499 千元。另，因我國會計準則不同於 IFRSs，民國 101 年第三季並因此調整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減項計 143 千元，另，調整保留盈餘減少計 2,439 千元及認

##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列確定員工福利資產減少計 2,795 千元，因此項調整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而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減少計 476 千元及所得稅費用 24 千元。

(7) 本公司原會計政策對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若無法可靠衡量，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轉換後依據 IFRS 9 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此類金融資產應以公平價值衡量，並重新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平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此公允價值已委託專家評估，截至目前尚未評估完成。

(三) 依 IFRS 1 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合併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1. 對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發生之企業併購、取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交易，不予追溯重編。
2. 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時，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該等精算損益於轉換日立即認列於權益。

(四) 本合併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 IFRSs 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上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與其可能影響金額，及依 IFRS 第 1 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所選擇之會計政策，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所作成之初步決定，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